

证券代码：301520

证券简称：万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5-

036

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陶春蕾女士、许新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洪斌先生、卓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候选人卓敏女士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为会计专业人士；候选人张洪斌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及修订《公司

章程》相关事宜，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公司向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5 日

附件：

候选人简历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陶春蕾女士，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副主任药师。陶春蕾女士曾任合肥第六制药厂销售员、车间主任、销售副总经理、安徽圣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安徽中医药大学老师等职务；2006年3月起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陶春蕾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427,800 股，通过合肥百瑞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68,630 股，通过合肥航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5,550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5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陶春蕾女士与许新珞先生为母子关系，侯海琨女士为许新珞先生的配偶。除此之外，陶春蕾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许新珞先生，199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许新珞先生曾任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临床监查员、历任公司商务经理；2024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松禾国际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分析师；2024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许新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726,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5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陶春蕾女士与许新珞先生为母子关系，侯海琨女士为许新珞先生的配偶。除此之外，许新珞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卓敏女士，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

生学历，会计学专业，教授。1993年1月至1994年12月就职于安徽财经大学，任助教；1995年1月至1999年8月就职于安徽财经大学，任讲师；1999年9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安徽财经大学，任副教授；2004年8月至今就职于安徽财经大学，任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卓敏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张洪斌先生，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微生物与生化药学专业，教授。1994年7月至1998年4月就职于安徽省医药设计院，任助理工程师；1998年5月至2003年11月就职于合肥工业大学化工学院，任讲师；2003年12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合肥工业大学化工学院，任副教授；2011年1月至2018年7月就职于合肥工业大学生物与医学工程学院，任教授；2018年8月至今就职于合肥工业大学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任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张洪斌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